

# 如何教導並裝備信徒 進入雙職事奉

浦鳴孫

昔日華人教會的宣教事工只由少數曾接受特別訓練，或具有特別呼召的宣教士負責；因此，很多神的子民對宣教的熱忱是被動的、是消極的。在廿一世紀，全球人口約八成以上是生活在「創啟地區」。「創啟地區」是指一些因政治或其他因素而限制宣教士進入的地區。）換言之，宣教士不能名正言順直接進入這些地區作福音工作。但「雙職天國工人」（以下簡稱雙職工人）卻可負上宣教的責任，他們在這些地區有其專業，藉此在社群中見證主耶穌。為了確認清楚雙職工人在宣教上所扮演的角色，我們首先要從神的國度審視何謂基督徒的召命。

## 基督徒的召命

「召命」這個主題，貫穿整本聖經。舊約開始時，人被召往伊甸園，而新約的結束，人被呼召進入新耶路撒冷。

在創世記的開端，神不但創造人類，更給我們一個特別的召命，叫我們在人類的歷史過程中與祂合作。從「文化使命」（創一28），我們認清我們是誰、神創造我們的原因、和我們帶著神的形像。亞伯拉罕是第一個在聖經裡具有明確召

命的人物。「信心」是對神的呼召的「回應」（創十二1-3）。亞伯拉罕的召命除了基於舊約裡神和以色列民所立的約，還達成在新約中神對人類救贖的應許。亞伯拉罕的呼召不但承受了祝福，個人得到益處，他人也因而得到祝福。

在新約裡，“vocation”和希臘文“kalēō”相連，通常被譯作「呼召」，也可作「命名」，「邀請」（註一）。“kalēō”這個字在新約中出現次數很多。在新約裡，神與全人類的約在教義上有著極大的伸展。神的子民不再是以色列民（西十一1），而是所有基督徒群體。耶穌的使命是為了成全舊約先知的工作，在地上建立神的國。耶穌被神差派作全世界的拯救者。雖然祂被最親密的門徒出賣，但祂仍忠於祂的召命。

## 對召命的誤解

神職人員與平信徒對基督徒「召命」的理解，普遍只局限於應用在祭司或宗教生活上。這曲解了召命的意義，也帶來了「屬靈」與「工作」二分化。牧師被呼召作教會的全職服事，而宣教士乃被呼召作全職的跨文化服事，「呼召」與「全職服事」等同。而神的子民在教會以外的服事極少被認同或得到讚賞。平信徒普遍地不知道，或很少被教導怎樣在日常生活與工作中榮耀神。

這個誤解也解釋了為何華人教會未能積極參與及影響社群的原因，而這種扭曲也帶來了以下的後果：

那些從事各項所謂「屬世」職業的人的尊嚴受到極大的損害。若與牧師、佈道家和宣教士相比，那些教員、律師、醫生和家庭主婦在服事上都默默的站在次等的地位。福音工作需要我們在社會不同層面，如社會，政經，家庭和神職人員等的參與。（註二）

另一個極端，是將所有屬世工作屬靈化。在現代社會的壓力下，基督徒傾向強調「召命」為某項職業的特別呼召。Os Guinness 正確的指出：「『工作』、『交易』、『雇用』、『職業』這些詞語，漸漸地就會和『呼召』及『召命』交替使用。『召命』的綱領因此歪變。召命不再是出於對神命令的回應，而是對社會的角色和職責的回應。漸漸的『信心』和『呼召』就完全沒有關係，原本要求每個『信徒』都應有的『呼召』，卻變成每個『公民』都有的一份『職業』。」（註三）

「召命」是整本聖經的中心主旨，一般性的召命就是神的子民被救贖及被呼召去服事人群，而每個基督徒都有獨特的呼召去執行某些屬靈或屬世的使命。能認清一般性和獨特性的呼召，就不致於曲解了「基督徒的召命」。

## 「雙職工人」角色的獨特性

雖然傳統的宣教活動受限於嚴格的法規，但雙職人員帶著專業可以在那些「創啟地區」暢行無阻，他們是廿一世紀宣教工場的先鋒。在神的國度，他們的職責是藉著專業的服務，進入社群去見證耶穌基督。他們的事奉成效，在於他們是否能在當地人民和政府有美好的見證。所以，這些雙職工人在靈命素質的要求，如個人委身，對呼召的覺醒，動機的源頭和訓練等，並不低於專職的宣教士。

很多教會差派這些雙職的工人到宣教工場，卻不把他們當作正統的宣教士，因他們只不過是做支援宣教士的工作而已；這種區別使很多雙職工人陷在掙扎中，質疑自己作為神的管家的能力，以及在宣教工場的貢獻。另一方面，華人教會也忽視了這些雙職工人的工作，其實他們的事奉和傳統的宣教士一樣重要，在神國的貢獻是平等的。總而言之，華人教會整體上對這些雙職工人的訓練工作沒有做好。為迎接這迅速轉變的宣教趨勢，華人教會對雙職宣教模式必須更新，華人教會領袖們要大力支持、肯定和裝備這些雙職工人。

## 作為裝備雙職工人輔導(mentoring)的角色

在聖經的例子中，巴拿巴與保羅，保羅與提摩太的師徒關係，成為我們裝備雙職工人的一個典範。保羅受教於巴拿巴一事，對保羅在事奉上的發

展極其重要。當巴拿巴要找尋同工時，他想起保羅，並下到多數去勸服保羅同返安提阿協助事工。巴拿巴引領保羅到耶路撒冷教會（徒九 27），對其他使徒證明保羅在信仰上的回轉是千真萬確的。他憑著自己的名聲大膽推薦保羅進入耶路撒冷教會，也證明了其他使徒對巴拿巴有很大的信心，這顯示了保羅有一位德高望重的師傅的重要性。沒有巴拿巴的推薦，保羅在與耶路撒冷教會領袖的合作將會很困難，是巴拿巴舉薦保羅進入耶路撒冷基督教的核心。

在巴拿巴帶領保羅到耶路撒冷教會後，他繼續鼓勵、栽培和指導保羅。當他們二人前往居比路，人們以為巴拿巴主領一切（徒十三 1-13）。離開居比路後，巴拿巴反而處在伴隨的地位，但仍繼續給保羅成長的鼓勵。巴拿巴不擔心保羅主領事工，反授權予他。經文不再稱他們是「巴拿巴和掃羅」，而是「保羅和巴拿巴」（徒十五 36）。在使徒行傳裡，我們知道保羅和耶路撒冷教會領袖們都因巴拿巴的鼓勵而得益。

保羅繼承了他師傅巴拿巴的屬靈特質，在三次的宣教旅程中，對年青領袖，包括提摩太熱心教導，並願意與他們分享從神而來的領受。保羅不住的對長老們鼓勵並給予個人的指引，他發掘提多和提摩太的優點，幫助他們認識自己在事奉上的強項和弱項，並切實加以支持（林前十六 10-11）。

雙職工人是廿一世紀「創啟」宣教的拓荒者。華人教會領袖們，尤其是傳道牧者，應學習巴拿巴的榜樣，充分授權給平信徒，在事奉上負起領導角色。更要從旁協助，並放膽

讓他們去發揮所長。今日華人教會，需要有更多像巴拿巴的屬靈領袖。

## 雙職工人的全人裝備

最後，筆者願意為雙職工人的全人裝備提出建議。這事工的重點是要整合個人的「品格」、「知識」和「技能」用於教會事工及宣教工場。在此試圖回答下列的六個問題：（註四）

### 1) 為何要全人裝備？

全人裝備的目的是栽培平信徒領袖。目標之一，是藉著培訓使屬靈領袖倍增。正如使徒保羅寫給提摩太的第二封信中強調，提摩太將他所學的，也要交託那忠心能教導別人的人（提後二 2）。保羅在事奉上，一再宣示期待新領袖的重要性。故此，裝備平信徒不應只限於帶人信主，還要著重其一生的栽培（lifelong development），華人教會的差傳訓練課程，應顧及這兩個重點。

### 2) 誰要全人裝備？

重要的是，華人教會領袖應擴闊他們對宣教士的「呼召」的認知，不應只局限於專職宣教士的植堂和佈道工作，更要確認那些「雙職工人」在第三世界國家的宣教召命和訓練。那些醫生、工程師、社會工作者和英語教師等，在創啟地區是很受當地政府的歡迎前往，可以利用他們的專業才能和屬靈恩賜，在創啟地區開創服事神國的新契機。若他們能確定自己的恩賜和才能是神所賜的，更可強化他們作為雙職工人在工場上的職份。

### 3) 全人裝備應包括甚麼？

在裝備雙職工人上，「文化使命」往往被華人教會忽略，這是指「要生養眾多，遍滿地面，治理這地」（創一28）。很多華人教會領袖都認為裝備訓練信徒主要是「屬靈」上的事工，他們花很多時間和資源在培訓查經組長和個人佈道的領袖，這些當然也是重要的，但面對這迅速轉變的廿一世紀的「創啟」路向，華人教會要重新評估平信徒領袖訓練課程的適切性。這些訓練應涵蓋更多元的內容，如靈命塑造、人際關係、基督徒的召命、基督徒的工作觀和同在觀（presence）、工作倫理、平信徒訓練、屬靈恩賜的運用等，這包括才幹和技巧去應付那長期被忽略了的論點。

### 4) 如何作全人裝備？

若雙職工人能參與策劃訓練課程，他們便懂得如何去策劃。當他們領受神的呼召，他們的學習是會有高度自發性和獨立性，他們可以在有限的督導下自行學習。故此，在正式的訓練中融入自我導向的學習，似乎更適合雙職工人的長期培育（lifelong development）。尤有進者，因現今高科技之便，他們可以在宣教工場上完成訓練，而避免因進修必須離開工場。他們更應棄掉昔日被動的學習模式，作更多自修式的學習。

### 5) 何時開始全人裝備？

在華人教會中，平信徒事工的發展是最弱的。很多雙職

工人並未接受過「跨越文化」的正式訓練，比起那些有特別呼召和受過訓練的專職宣道士，他們被認為是「次等」的。若在訓練課程上作靈活的設計，雙職工人可以在宣教工場中獲得正式訓練，而不需中斷他們的事奉。故此，大學及神學院應在課程設計及時間安排上有伸縮性，如晚間課程、週末班、密集式課程，及自修課程等，讓學員可以完成正式的學位。這些訓練課程應放寬出席率的要求，讓學生不必到校園上課也可以完成學位。整個課程的規劃，包括課堂和實習，可以按個人的時間期限讓雙職工人完成學位。

### 6) 何處作全人裝備？

宣教工場是裝備雙職工人的地方，其基本原則是訓練地點應儘可能與未來的工場環境相近。有很多途徑可以使場地更有彈性和創意，包括使用先進的通訊技術授予密集課程，延伸課程，自我導向學習等方法。總括而言，雙職工人全人裝備的地方必定是以宣教工場為基地，而不是在教室裡，必須是以宣教為導向，不是以維持內部結構的型式，而是向外伸展的。

### 建議

面向廿一世紀的宣教趨勢，筆者對華人教會有三項建議：

- 1) 動員和裝備雙職工人的關鍵，要從神的國度，重新確認他們的特別呼召：就是進入社群去服事，和透過自己的專業服務去見證耶穌基督。雙職工人的事

奉，是回應神的特別呼召，他們就是宣道士。

- 2) 華人教會應加強確認雙職工人在創啟工場上職份的重要性。教會要幫助信徒明白，每個天賦的才能都是聖靈給我們的恩賜，並鼓勵信徒運用所有的才能去服事神。
- 3) 雙職工人在廿一世紀中，成為宣教的先鋒；華人教會領袖應主動讓所有信徒，充分運用他們的恩賜去事奉神。華人教會領袖也需要授權給他們，放膽讓他們去領導事工，這樣的授權是需有極大的信心和胸襟。

（浦鳴孫是一位雙職天國工人）

注釋：

註一：參 Theological Dictionary of the New Testament. Gerhard Kittel, and Gerhard Friedrich, ed. Grand Rapids, William B. Eerdmans. 1985:394-395

註二：R. Paul Stevens, "Calling/Vocation". In *The Complete Book of Everyday Christianity*. Robert Banks and R. Paul Stevens, ed. InterVarsity Press. 1997:100.

註三：The Call. Os Guinness. Word Books. 1998:40.

註四：參 Edgar Elliston, "Moving Forward from Where We Are in Missiological Education". In *Missiological Education for the 21st Century*. J. Dudley Woodberry, Charles Van Engen, and Edgar J. Elliston, ed. Maryknoll, NY: Orbis Books. 1996:236-253.

